

和美國人談談亞洲的“秩序”

對於國際秩序的確立和捍衛，美國有着深切的使命感，認為承擔這一任務非美國莫屬。儘管美國領導世界的實力和能力已大不如前，但這種使命感反而愈加強烈。就在上周，奧巴馬在對西點軍校畢業生的演講中宣稱，“全世界都期待美國出手相助”，“美國是一個不可或缺的國家，而且至今仍然如此。這是上一個世紀的現實，也將是下一個世紀的現實”。

還嫌不夠豪邁，他乾脆面向全世界發問：“我們如果不領導世界，誰來領導？”已經是我不下地獄誰下地獄的境界了。

領導世界，確切說，這是上帝的工作，但凡有自知之明者，都不會去碰。“將欲取天下而為之，吾見其不得已。天下神器，不可為也，為者敗之，執者失之”，這是中國老子的教誨，2500年前中華文明早期階段的知識。

沒有歷史的國家，當然不知歷史為何物，告訴美國人2500年前中國的什麼人對他此前2500年的中國歷史有過什麼總結，有點屬於智力挑戰。

但無知者無畏，大無知者大無畏。在剛剛舉行的新加坡香格里拉亞洲安全對話會上，美國國防部長哈格爾又一次拿出領導者的架勢，當面警告亞洲國家的各位領導人，亞洲的“秩序”是美國說了算，誰要試圖改變，美國都不會坐視不管。

他對中國指名道姓地說：“本區域的所有國家，包括中國，面對一個選擇：是團結一心、重新堅守一個穩定的區域秩序，還是掉頭離去，進而冒着失去和平與安全的風險。一個和平與安全的環境曾經惠及亞太區數百萬人和全球數十億人。”

出席會議的中國解放軍副總長王冠中認為，這是對中國的挑戰，已經到了可以容忍的底線。

美國人眼里的世界，都是二維平面，只有表面的地緣，沒有縱深的歷史。到了亞洲這個無一處無歷史、處處是深潭的地區，還是這麼大無畏地胡亂講話，這本身就是挑戰。“秩序”也必須從歷史說起

美國這個與亞洲遠隔重洋的“外人”國家，以領導者身份為亞洲確立“秩序”，不過是二戰

後至今六十多年的事情。就是在這短短的一個甲子時間里，這個“秩序”也變了幾遍，隨美國的戰略調整而變，因美國的利益轉移而變。

就好像此前的亞洲從來沒有過任何秩序，就好像現在的亞洲也是美國的後院！美國真的認為，此前幾千年的亞洲歷史都是漆黑一團，直到美國人來到了亞洲，才終於有了惠及億萬人的“和平與安全的環境”？

哈格爾算是美國人當中的精英了，無論如何也會知道一點自1840年英國艦隊來到中國，或至少是1853年美國艦隊來到日本，之後的亞洲歷史。如果問到這段歷史是個什麼模樣，哈格爾先生一定回答說，這是一段悲慘的歷史，以中華為中心的東亞秩序土崩瓦解，中華帝國分崩離析，急劇衰落，西方文明所向披靡，成為了亞洲的新主導。

這個回答不能算錯，但也只能得2分，因為還有至少一半的歷史圖景被忽略了。實際上，就在19世紀後期到20世紀初期的這一段，被認為是中華歷史“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的“亂世”時期，中華民族作為一個整體，卻有了一次歷史上空前猛烈的擴大。

在梁啟超1922年寫的一篇文章中，他概要地描述了這個歷史圖景：

“一、洪楊亂後，跟着西南地方有苗亂，蔓延很廣，費了十幾年工夫才平定下來。這一次平定，卻帶幾分根本解決性質，從此以後，我敢保中國再不會有‘苗匪’這句詞了。原來我族對苗族，乃是黃帝、堯、舜以來一樁大公案，鬧了幾千年，還沒有完全解決；在這五十年內，才把黃帝伐蚩尤那篇文章做完末的一段，確是歷史上值得特筆大書的一件事。

二、...原來東胡民族，和我們搗亂搗了一千

七、八百年，五胡南北朝時代的鮮卑，甚么慕容燕、拓拔魏、宇文周，唐宋以後，契丹跑進來叫做遼，女真跑進來叫做金，滿洲跑進來叫做清，這些都是東胡族。我們吃他們的虧真算吃夠了，卻是跑進來過後，一代一代的都被我們同化。最後來的這幫滿洲人，盤據是盤據得最久，同化也同化得最透。滿洲算是東胡民族的大總彙，也算是東胡民族的大結束。近五十年來，滿人的漢化，以全速率進行，到了革命後，個個滿人頭上都戴上一個漢姓，從此世界上可真不會有滿洲人了。這便是把二千年來的東胡民族，全數融納進來，變了中華民族的成分，這是中華民族擴大的一大段落。

三、內地人民向東北、西北兩方面發展，也是近五十年一大事業。東三省這塊地方，從前滿洲人預備拿來做退歸的老巢，很用些封鎖手段，阻止內地人移殖。自從經過中日、日俄幾場戰爭，這塊地方變成四戰之區，交通機關大開，經濟現狀激變。一方面雖然許多利權落在別人手上，一方面關內外人民關係之密度，確比從前增加好些，東三省人和山東、直隸人漸漸打成一片了。再看西北方面，自從左宗棠開闢甘陝，內地的勢力日日往那邊膨脹，光緒間新疆改建行省，於是兩漢以來始終和我們若即若離的西域三十六國，算是完全編入中國版圖，和內地一樣了。這種民族擴大的勢力，現在還日日向各方面進行。外蒙古、阿爾泰、青海、川邊等處，都是在進步活動中。

四、海外殖民事業，也在五十年間很有發展。從前南洋一帶，自明代以來，閩粵人已經大行移殖，近來跟着歐人商權的發達，我們僑民的經濟勢力，也確立得些基礎。還有美洲、澳洲等處，從前和我們不相聞問，如今華僑移住，卻成了世界問題了。這都是近五十年的事，都是我們民族



擴大的一種表徵。民族擴大，是最可慶幸的一件事。因此可以證明我們民族正在青春時代，還未成年，還天天在那里長哩。這五十年里頭，確能將幾千年未了的事業了他幾棒，不能不說是國民努力的好結果。”（《五十年中國進化概論》）

中國的黃帝是公元前2600多年前的人，要讓哈格爾先生理解，中華民族用了上下合計約4500年的時間，解決了一段從“黃帝戰蚩尤”開始的公案，的確太難為他了。但他至少可以認識到這一點：中華民族的發展，無論在“治世”、“盛世”還是“亂世”，都不曾中斷，有時反而在“亂世”發展得更為迅猛。

再說得直白一點：這個民族連“亂世”都不怕。

四千多年的“平苗匪”，兩千多年的“和西域”，一千七八百年的“化東胡”，一千年的“下南洋”，這個中華“秩序”在美國人眼里是什麼？你美國真的以為二戰後短短六十年的美國“秩序”就能在亞洲當標準了嗎？甚至至高無上不容改變了嗎？

對於美國一切都要它說了算的激情和理想，中國一直表示可以理解，能忍的也都忍了，現在到了拿中國在南海的“核心利益”當兒戲的地步，到了來亞洲拉幫結伙要和中國打群架的地步，豈能不被中國當做挑戰？！

上下五千年，從當年的匈奴、西羌、吐蕃，到後來蒙元、滿清，再到最後的日本大東亞共榮圈，一個又一個蠻夷戎狄的亞洲“秩序”今何在？今何在？放眼整個東亞，除了“中華民族的擴大”這一件五千年未曾中斷，還有其他嗎？

在歷史上如此無知，卻非要干涉有着最長歷史的國家的大事，美國你明白自己在干什么嗎？

“原來我們中華民族，起初不過小小幾個部落，在山東、河南等處地方得些根據地，幾千年間，慢慢地長...長...長成一個碩大無朋的巨族，建設這泱泱雄風的大國。”這是梁啟超在1922年說的話，“亂世”中國都能有如此豪邁，又何況“盛世”的今天？

文揚 2014年6月2日

在2009年烏魯木齊“7.5”大屠殺事件前，恐怖主義災難一直被中東、伊斯蘭世界和西方國家所“專享”。“7.5”大屠殺事件之後，隨着新疆接二連三發生上演暴力恐怖事件，國人才越來越感受到恐怖主義瘟神已開始“青睞”中國。北京金水橋恐怖襲擊案、貴陽公交爆炸案、昆明火車站大屠殺案，以及近日馬來西亞航空飛機“失蹤”事件發生之後，舉國更加明白無誤地意識到：恐怖主義已成為中國國家安全 and 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心腹之患，烏魯木齊7.5大屠殺事件後，隨着各類恐怖主義襲擊事件在中國驟然上昇，反恐問題的重要性和緊迫性越來越被中國政府高度重視；越來越多的國民取得了一個超越政治立場的共識：無論任何理由，恐怖主義都是應當嚴厲譴責和堅決打擊的，不能有一絲一毫的寬容。尤其是針對平民的暴力恐怖行為，應予以最嚴厲的打擊和最嚴厲的懲罰。

然而長期以來，在傳統媒體和網民中，也經常看到兩種截然不同的意見，一種是以主旋律媒體和左派人士（中國語境中的左派）為代表的一方，紛紛對太多西方政府和媒體反恐問題上的“雙重標準”表示憤慨。甚至認定在“亡我之心不死”思維驅使下，西方一直變相支持或同情中國恐怖分子。

而以部分右派（中國語境中的右派）網民為代表的一方則認為，中國的恐怖主義發生的根源有着深刻的國內政治制度因素，是“逼上梁山”式的極端反抗行為，所以儘管表示不贊成或譴責，但或多或少抱有隱惻、同情的因素。縱然是最近發生的昆明極端暴力恐怖案，也能聽到此類聲音。在極少數人群中，甚至出現了更令人遺憾、令人痛心言論。

一方認定西方同情或支持中國恐怖主義行為，另一方則認為恐怖分子“情有可原”。如此一來，“恐怖主義是人類共同的敵人”這一簡單命題就變得複雜起來。

在對上述兩種觀點進行評論之前，首先厘清何為“恐怖主義”很有必要。

恐怖主義一般可分為政府行為和非政府行為兩大類。政府行為的恐怖主義，也即是如德國希特勒、蘇聯斯大林、柬埔寨波爾布特、金氏政權等等極端法西斯主義的國家恐怖主義行為。國家恐怖主義是對人類傷害最大的恐怖主義。篇幅所限，本文只談一般意義上的非國家恐怖主義（以下簡稱恐怖主義）。

恐怖主義一般的定義是：實施者對非武裝人員有組織地使用暴力或以暴力相威脅，通過將一定的對象置于恐怖之中，來達到某種政治目的的行為。國際社會中某些組織或個人採取綁架、暗殺、爆炸、空中劫持、扣押人質等恐怖手段，企求實現其政治目標或某項具體要求的主張和行動。

現代國際恐怖主義興起於60年代末，盛行於70年代，猖獗於80年代。自冷戰結束以來，非政府行為的恐怖主義大量發生。目前，世界上有案可查的恐怖組織多達1000多個。這些恐怖

事件絕大多數是由極左翼和極右翼的恐怖主義團體以及極端的民族主義、種族主義的組織和派別所組織策劃的。發生的重災區為伊斯蘭世界和西方。在當去相當長一段時間里，國際上對恐怖主義的界定歷來存在較大的爭議。在“冷戰”期間，在極端意識形態主導下，太多恐怖主義組織如“赤軍”、“紅色旅”、“愛爾蘭共和軍”、“哈馬斯”、“光輝道路”等曾長期被東方政治集團和一些伊斯蘭國家視作“反對帝國主義、尋求民族解放”的“英雄組織”。直到“冷戰”結束，恐怖主義是全人類的共同敵人，才漸漸成為超級政治立場和

中國反恐必須走出意識誤區

意識形態的全球共識。

既然“恐怖主義是全人類的共同敵人”已超級政治立場和意識形態的全球共識，既然“反恐是聯合國所有會員國的共同使命”（潘基文），為何在中國一些重要主流媒體和“左派”人士眼中，西方政府、媒體在反恐問題上“搞雙重標準”——一方面要求中國無條件參與世界反恐行動，一方面同情中國的恐怖主義行為和恐怖分子呢？主要原因有兩點：一是意識形態慣性和“冷戰”殘餘意識所致，二是緣由誤解。

所謂意識形態慣性和“冷戰”殘餘意識，是“美帝和西方亡我之心不死”的慣性思維。這個六十多年來形成的慣性思維在太多國人心中是根深蒂固的。正是這種強大的意識形態慣性，導致中國主旋律媒體和“左派”人士對西方政府和媒體時刻保持一種“敵我意識”。如此一來，有意無意的誤會也就經常發生。

“誤會”往往來自兩方面。下面舉例證之：

(1)、政治文化背景不同導致。昆明襲擊事件發生後，中國讀者很快發現，英語媒體在報道該事件時，將犯案的“恐怖分子”(terrorist)一詞打上了引號。《人民日報》在3月3日發表文章《十足的虛偽與冷酷》，痛批CNN、美聯社、《紐約時報》、《華盛頓郵報》等西方媒體的報道“陰陽怪氣、邏輯混亂，甚至別有用心地挑撥離間”。

事實果真如此嗎？財新網駐倫敦記者倪偉峰、張翹的文章《恐怖分子為何加引號答案》作出了發人深省的啟示：

今年2月24日，伊拉克發生一起爆炸事件，38人喪生，50多人受傷，《紐約時報》報道里沒有任何一個地方出現“恐怖主義”或“恐怖分子”，只有“自殺性投彈者”(suicide bomber)、“武裝分子”(militant)。同年2月19日，黎巴嫩貝魯特發生爆炸襲擊。該報報道亦通篇未用“恐怖分子”相稱，而是說“襲擊者”(attacker)。

這麼說來，是不是美國媒體對發生在別國

的恐怖活動都刻意地淡化呢？我們來找找美國國內的例子。

2012年9月11日，美國在班加西的大使館遭襲，導致美國大使和另一名外交官喪生。但直到9月20日，美國政府才正式用“恐怖主義襲擊”來描述這件事。

於是，直到20日前，《紐約時報》報道都不能用“恐怖襲擊”這個詞，只好反復地使用“致命襲擊”(deadly attack) 這個缺乏感情色彩的短語。而直到兩年後，美國國務院才決定正式對與該事件有關的兩個利比亞組織和個人，定性為“恐怖分子”。

要讓《紐約時報》放心大膽使用“恐怖分子”一詞來報道某事，必須滿足兩種條件中的一種：有組織宣佈對襲擊事件負責，而該組織已經被官方定性為恐怖組織；要么是它信任的官方機構定性。否則這個詞在文章中只能出自別人之口——也就是加上引號。

2013年4月的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大家可能還仍記憶猶新。4月15日爆炸當天，《紐約時報》也在通篇報道中避免直接使用“恐怖主義”一詞，並特別指出，總統奧巴馬在演講中沒有用“恐怖主義”一詞。

恐怖分子的定性可不是一句話的事。一旦定性，美國就可以採取法律行動，包括凍結被定性為恐怖主義的個人和組織的資產，以及禁止美國公民與這些組織或個人開展商業活動。

美國和西方媒體之所以將昆明事件定性為“恐怖事件”，既有上述因素，還有“學術”的BBC原因：

以報道公正、不偏不倚自居的英國廣播公司(BBC)，專門針對類似“恐怖分子”(terrorist)和“恐怖主義”(terrorism)術語的使用做過專門解釋：

“關於怎樣才是‘恐怖分子’或‘恐怖行動’，並沒有共識。對於這個詞的使用往往包含價值判斷。”

“因此，我們在引用別人所說的話時，不應該更換‘恐怖分子’這個詞，但我們自己應該避免使用這個詞。”

“這不意味着我們要避免傳達現實或是某一行為的恐怖實質，但是，我們應該考慮我們的措辭將如何影響我們做客觀新聞的聲譽。”

也就是說，BBC的記者不會在看到類似的襲擊後，發稿直接說“恐怖分子干了什麼滔天罪行”，而是描述發生了什麼，並避免主動對作案人員定性。“因為‘恐怖分子’這個詞本身就成為理解的一種障礙，而非幫助。”BBC的新聞報道手冊上寫道，“我們應通過描述發生了什麼，向觀眾傳遞該舉動的全部後果。”



(2)、民主制度下新聞自由的背景因素，是“誤會”的另一原因：西方媒體林林總總，輿論上絕不搞“高度一致”和“弘揚主旋律”那一套。同一件事，各種媒體都會有各種不同聲音（包括偏頗乃至極端的觀點）。其實這一點縱然是習慣“高度一致”的中國何嘗不是如此？——美國9·11事件發生後，中國不是有太多網民（甚至有不少左派媒體人士）不是也持幸災樂禍態度？——只要意識到這點，一切也就釋然了。

綜上所述，所謂美國和西方在反恐問題上持“雙重標準”和同情中國的恐怖分子之說，是難於成立的。

下來談另一個值得高度重視、認真反思的問題——有些網民認為：恐怖分子濫殺無辜平民固然極是殘忍，應當予以嚴厲譴責。不過，這是政治制度因素造成的，是“逼上梁山”式的極端反抗行為（有些人甚至對恐怖分子產生同情或惻隱之心）。所以，唯有民主政治是消除恐怖主義災難的最佳良方。

事實果真如此嗎？答案是同樣是發人深省的：

先舉一個有趣的例子：眾所周知，前蘇聯及東歐社會主義國家，以及毛時代的中國，以及當今朝鮮、古巴等國家，非政府恐怖主義事件往往罕見發生；而一直以來，美國和西方太多高度自由的民主國家，卻隔三差五發生大小不一的恐怖事件。兩者之所以反差極大，原因無非是：前者銅牆鐵壁、密不透風的管治，使非政府恐怖主義組織失去起碼生存空間；而民主國家公民享有高度自由，政府管治十分寬鬆，使得恐怖主義組織獲得良好生存環境。——這也是“最不壞的制度”的一個結構性軟肋。

換言之：民主制度儘管是消除社會矛盾、促進公平正義、化解民族糾紛的“最不壞的制度”，但它又是一柄雙刃劍——寬鬆的政治環境，既使人們可以享受高度的自由，卻同時也容易成為恐怖主義的溫床。

所以，“唯有民主政治是消除恐怖主義災難的最佳良方”之結論事實上很難成立，甚至有可能恰恰相反。儘管要面對這一點會很痛苦，但卻難於迴避！——美國、歐洲就是明證。

這樣一來，兩個抉擇就擺在中國人面前：究竟選擇銅牆鐵壁、密不透風的制度，抑或選擇有結構性軟肋的制度？兩害相權取其輕，完全有理由相信，作為一個“勇敢、智慧的民族”，一定會作出一個合乎世界潮流的明智選擇。

既然如此，中國反恐必須走出兩大意識誤區，要十分清醒地意識到：將來轉型後的中國，龐大的國度、極為複雜的民族因素，在一段時間，乃至很長一段時間里，反恐形勢很可能會變得更嚴峻。所以，在此之前，舉國上下必須超越政治立場凝聚共識，全社會高度一致共同對付恐怖主義這一“人類共同的敵人”。唯此，國家統一、民族復興、人民幸福的“中國夢”才能化為現實。

文：信力建